

DIANZI SHANGWULEI QIYE
ZHISHICHANQUAN BAOHU SHOUCHE



电子商务类企业 知识产权保护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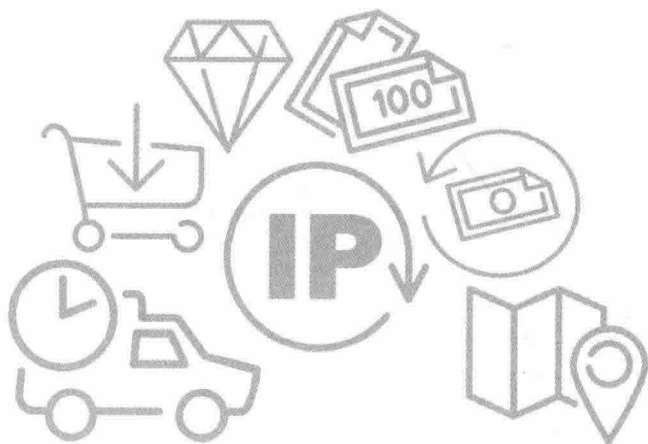
咸阳市知识产权局 组织编写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DIANZI SHANGWULEI QIYE
ZHISHICHANQUAN BAOHU SHOUCHE



电子商务类企业 知识产权保护手册



咸阳市知识产权局 组织编写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电子商务类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手册 / 咸阳市知识产权局组织编写.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9. 6

ISBN 978-7-5130-6220-6

I. ①电… II. ①咸… III. ①电子商务—知识产权保护—中国—手册
IV. ①D923. 4-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9) 第 075178 号

责任编辑: 刘睿 刘江 责任校对: 谷洋
封面设计: SUN 工作室 韩建文 责任印制: 刘译文

电子商务类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手册

咸阳市知识产权局 组织编写

出版发行: 知识产权出版社 有限责任公司	网 址: http://www.ipph.cn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气象路 50 号院	邮 编: 100081
责编电话: 010-82000860 转 8344	责编邮箱: liujiang@cnipr.com
发行电话: 010-82000860 转 8101/8102	发行传真: 010-82000893/82005070/82000270
印 刷: 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各大网上书店、新华书店及相关专业书店
开 本: 720mm×960mm 1/16	印 张: 13
版 次: 2019 年 6 月第一版	印 次: 2019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字 数: 190 千字	定 价: 56.00 元

ISBN 978-7-5130-6220-6

出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编 委 会

主	编	成胤	杨丽萍				
副	主	编	王军	周大成			
编	委	王美莉	张战	胡小永	胡伊虹		
		成奕萱	伍艳梅	彭莉	李娅		
		李清	康立	张亚苗	王茵		
		庞永俊					

前 言

电子商务是全球的商业大产。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应用和推广，中国电子商务正在迅猛发展，中国不仅是电子商务发展最早的国家，也是发展最快、市场规模最大的国家。国家统计局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调查显示，2018年上半年，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为14.91万亿元，同比增长12.3%。电子商务正在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和规模快速发展。电子商务经济快速发展的背后，知识产权问题越来越突出，涉及的知识产权事务也越来越繁杂，侵权现象越来越严重，侵权形式越来越多样化，形成线下、线上一体化。

2015年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 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明确提出“加强电子商务领域知识产权保护，研究进一步加大网络方法领域发明专利保护力度”等知识产权保护推进措施；《国务院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中多次提到“加强互联网、电子商务等领域知识产权保护规则研究”，“加大展会、电子商务领域知识产权执法力度”，“促进互联网+知识产权融合发展”。两个《意见》要求各部门、各级政府从不同层面共同探索和推动电商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2018年8月3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正式颁布，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该部法律重点在于维护电子商务领域各方合法权益、规范电子商务市场秩序，把支持和促进电子商务持续健康发展摆在首位。

如何妥善解决电子商务类企业发展过程中的知识产权问题，将成为影响电商发展的制约性因素。广大电子商务企业在经营过程中亟须对自身知识产权进行保护，对销售的知识产权产品进行识别，对遇到的知识产权投诉和侵权事宜

进行迅速应对和处理。

本书结合电商企业特点，从操作实务层面，让电商企业了解每一种知识产权基本类型、要求、具体操作流程，帮助电商企业从源头上树立知识产权意识，尊重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不滥用知识产权，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共同维护自由竞争的商业环境。

目 录

商 标 篇

第一章 商标国内注册	(3)
一、商标选定或设计	(3)
二、商标查询	(5)
三、商标申请	(9)
四、商标驳回复审	(15)
五、商标异议	(16)
六、核准注册	(17)
七、商标监控	(17)
八、商标维护	(19)
第二章 商标国际注册	(23)
一、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	(23)
二、欧洲共同体商标注册	(26)
三、非洲知识产权成员国商标注册	(26)
四、三种国际注册方式的优缺点	(27)
五、单一国家注册的流程及实务	(29)
第三章 地理标志与商标	(34)
一、证明商标	(34)
二、集体商标	(34)
三、办理流程	(35)

四、申请材料	(36)
第四章 商标诉讼	(40)
一、商标确权诉讼	(40)
二、商标合同诉讼	(46)
三、商标侵权诉讼	(49)
四、商标行政诉讼	(55)

专 利 篇

第五章 专利申请	(61)
一、国内专利申请	(61)
二、专利国际申请	(69)
三、有关商业模式申请专利的建议	(74)
第六章 专利权的转让与实施许可	(77)
一、专利权的转让	(77)
二、专利实施许可	(79)
第七章 专利诉讼	(81)
一、专利诉讼概述	(81)
二、专利确权诉讼	(84)
三、专利侵权诉讼	(87)
四、专利行政诉讼	(98)
第八章 收到电商投诉后的处理办法	(105)
一、了解投诉方知识产权情况	(106)
二、发起反通知操作步骤	(107)
三、发起反通知	(108)

著作权篇

第九章 著作权相关概念	(113)
一、基本定义	(113)
二、有关规定	(115)
第十章 作品著作权登记	(119)
一、作品著作权登记的申请	(119)
二、作品著作权登记的撤销	(122)
三、作品著作权申请撤回登记	(123)
四、补发或换发登记证书	(123)
五、作品著作权查询	(124)
六、作品著作权合同备案	(124)
七、作品著作权质权登记	(126)
八、网页著作权登记申请	(128)
第十一章 软件著作权登记	(130)
一、软件著作权登记申请	(130)
二、变更及补充申请	(132)
三、软件著作权查询	(134)
四、转让或专有许可合同登记	(135)
五、软件著作权质权登记	(136)
六、补发或换发软件登记证书申请	(139)
七、封存保管软件鉴别材料申请	(140)
八、撤销软件著作权	(141)
九、撤回计算机软件登记	(142)
十、撤销或放弃计算机软件登记	(142)
第十二章 著作权相关权利登记	(144)
一、著作权有关规定	(144)

二、可以登记的权利 (144)

商业秘密篇

第十三章 商业秘密保护 (149)

一、保护商业秘密不泄露的途径 (149)

二、商业秘密侵权及应对措施 (160)

域名篇

第十四章 域名登记及流程 (165)

一、登记的准备 (165)

二、域名命名 (165)

三、域名注册网站 (167)

四、域名注册 (167)

五、Whois 查询 (167)

六、DNS 解析 (168)

七、域名证书 (168)

八、续费 (169)

第十五章 域名日常维护 (170)

一、选择合适的域名注册商 (170)

二、合理使用验证工具 (170)

三、注册时填写真实信息 (171)

四、保障相关域名账号密码安全 (171)

五、及时保留有效域名信息 (171)

六、建议通过权威中介进行域名交易过户 (171)

第十六章 域名的纠纷处理 (172)

一、域名纠纷的类型 (172)

二、域名纠纷解决方式	(173)
------------------	-------

知识产权海关备案篇

第十七章 知识产权海关保护概述	(179)
一、被动保护	(179)
二、主动保护	(180)
第十八章 知识产权海关备案申请流程及所需材料	(181)
一、申请流程	(181)
二、所需材料	(181)
第十九章 海关审核程序及备案后事宜	(182)
一、审核时限	(182)
二、操作流程	(183)
三、备案后的注意事项	(184)
四、备案后的纠纷处理	(185)

附录 知识产权诉讼案例

附录一 商标诉讼案例	(189)
附录二 专利诉讼案例	(190)
附录三 著作权诉讼案例	(191)
附录四 其他诉讼案例	(192)
后记	(193)

商 标 篇

电子商务领域涉及的商标内容主要有电商企业自身商标的保护、销售过程中对他人商标标识的识别和商标权的确认、自营商品商标权的保护、跨境销售时商标的国际注册、商标注册后的维护和监控、商标品牌的培育和打造，以及遇到商标投诉时的应对措施。

第一章 商标国内注册

商标是区分商品或服务来源的商业标记，是品牌的法律载体，也就是通常所说的“牌子”。商标可以是文字、图形、字母、数字、声音、三维标志、颜色及其随意组合；商标注册是对自我品牌、商品、服务的一种法律保护手段，建立在商标权利基础上的品牌，能有效防止品牌被他人恶意盗用、侵权等行为；独特的商品外形或颜色、公司字号、公司标识、个人姓名、肖像等，都可以成为注册商标。商标按照是否注册分为注册商标和未注册商标。我国《商标法》第4条规定：“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其生产、制造、加工、拣选或者经销的商品，需要取得商标专用权的，应当向商标局申请商品商标注册。”未注册商标处于无法定权利保障的状态，随时可能因他人相同或近似商标的核准注册而存在被禁止使用的风险。商标通常只有核准注册后才能享有独占使用权，获得法律保护。另外，商标作为知识产权的一种，具有地域性，在哪一个地区申请的商标，只在该国家/地区获得保护，如果想在其他区域获得保护，需要另行注册。

一件商标顺利获准注册，需要经历以下几个步骤：商标选定或设计→商标查询→注册申请→获得受理通知书→初审公告（进入公告期）→核准注册→获得商标注册证。

一、商标选定或设计

商标的产生通常是通过各种渠道或方式进行征集、选定，图形商标通常需要经过设计和美化，进而形成商标文字或图形。商标的选定或设计可

以由申请人自行完成，也可以委托他人完成。如果委托他人设计，需要注意的是：委托人应与设计人员（单位）约定作品著作权归属。按照我国著作权法的规定，委托作品的著作权有约定的，按照约定；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清楚的，归完成人所有。所以，为了防止后续商标注册和使用过程中产生著作权纠纷，应对著作权的归属进行约定。

在选定和设计过程中，建议同时进行商标查询，发现有在先近似商标可能阻碍拟注册商标核准注册的，应及时更换或修改拟注册商标，防止商标选定或设计完成后，再重新选定或设计；如不进行商标查询，尽管标样可能符合申请人对内容的要求，但在后续的注册环节可能因与他人先商近似等原因无法获准注册，浪费时间和金钱。

另外，在商标选定和设计过程中，要注意避免出现以下问题。《商标法》第10条规定：

下列标志不得作为商标使用：

1. 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名称、国旗、国徽、国歌、军旗、军徽、军歌、勋章等相同或者近似的，以及同中央国家机关的名称、标志、所在地特定地点的名称或者标志性建筑物的名称、图形相同的；
2. 同外国的国家名称、国旗、国徽、军旗等相同或者近似的，但经该国政府同意的除外；
3. 同政府间国际组织的名称、旗帜、徽记等相同或者近似的，但经该组织同意或者不易误导公众的除外；
4. 与表明实施控制、予以保证的官方标志、检验印记相同或者近似的，但经授权的除外；
5. 同“红十字”、“红新月”的名称、标志相同或者近似的；
6. 带有民族歧视性的；
7. 带有欺骗性，容易使公众对商品的质量等特点或者产地产生误认的；
8. 有害于社会主义道德风尚或者有其他不良影响的。

县级以上行政区划的地名或者公众知晓的外国地名，不得作为商标。但是，地名具有其他含义或者作为集体商标、证明商标组成部分的除外；已经注册的使用地名的商标继续有效。

《商标法》第 11 条规定：

下列标志不得作为商标注册：

1. 仅有本商品的通用名称、图形、型号的；
2. 仅直接表示商品的质量、主要原料、功能、用途、重量、数量及其他特点的；
3. 其他缺乏显著特征的。

前款所列标志经过使用取得显著特征，并便于识别的，可以作为商标注册。

二、商标查询

商标查询是指根据《类似商品和服务区分表》在商标数据库中将拟注册商标与现有注册商标进行查询和对比，判断商标是否与现有注册商标构成近似，对注册的前景进行判断的活动。通过商标查询，给予申请人决定是否提出商标注册申请的参考。

如果商标注册申请被驳回，申请人一方面损失商标注册费，另一方面重新申请注册商标需要时间，而且再次申请能否被核准注册仍然处于未知状态。因此，申请人在申请注册商标之前最好进行商标查询，了解在先权利情况，根据查询结果作出判断后再提交申请书。

通常情况下，查询类别要尽可能将产品或服务可能涉及的商品或服务类别和项目纳入进来，比如电子商务类企业涉及的类别除了具体销售的产品类别以外，可能涉及的类别还有以下内容：

第九类：计算机软件（已录制）；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读出器（数据处理设备）；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电子出版物（可下载）；智能卡（集成电路卡）；照相机（摄影）；数据处理设备；计算机周边设备等。

第三十五类：广告；数据通讯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商业管理辅助；商业评估；为消费者提供商业信息和建议（消费者建议机构）；替他人推销；商业调查；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分类；会计；寻找赞助等。

第三十八类：信息传送；新闻社；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电子邮件；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移动电话通讯；计算机终端通讯；提供互联网聊天室；为电话购物提供电讯渠道；远程。

第四十一类：培训；组织教育或娱乐竞赛；安排和组织大会；电视文娱节目；提供在线电子出版物（非下载的）；节目制作；娱乐；（在计算机网络上）提供在线游戏；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经营彩票。

第四十二类：研究与开发（替他人）；计算机程序和数据的数据转换（非有形转换）；替他人创建和维护网站；质量控制；恢复计算机数据；计算机系统分析；计算机编程；计算机系统设计；计算机病毒的防护服务；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

需要说明的是，2017年9月11日生效的天猫2017年度卖场型旗舰店入驻资质明确提出，“开设卖场型旗舰店需提供35类服务类型商标，需包含3503类似群”。这对不重视服务商标的电子商务类企业敲响了警钟，如果不及时注册，很可能对以后的网上销售产生障碍，无法进行正常销售。所以，在商标注册之前，一定要反复核对，全面细致选择好涉及的相关类别和商品服务项目，防止出现漏选现象。

确定类别以后，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官方网站 <http://sbj.saic.gov.cn/> 进行查询，查询通过以后方可进行注册申请。